



关于郑子畅等同志任职的通知

揭市人社任〔2020〕14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府直属各单位：

下列同志任职试用期满考核合格，经揭阳市人民政府二〇二〇年六月十五日批准，予以正式任职：

郑子畅同志任市发展和改革局总经济师；

林晓畅、谢镇锋同志任市教育局副局长；

黄涌基同志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；

陈松川同志任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总工程师；

陈华同志任市公安局禁毒支队支队长；

张友才同志任市公安局反恐支队支队长；

许小琼同志任市民政局副局长；

陈凯同志任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；

温伟松同志任市交通运输局总工程师；

李洪峰同志任市水利局副局长；

陈伟辉同志任市审计局副局长；

陈春强同志任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副局长；

李国成同志任市林业局副局长；

刘佑简同志任市林业局总工程师；

许淑芬同志任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主任。

揭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0年6月15日